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归还部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8）。

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6,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在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公司通过合理安排，资金运作良好。根据公司现阶段募投项目进度及资金需求，近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000.00 万元募集资金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累计归还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1,000.00 万元，剩余尚未归还的募集资金金额为 25,000.00 万元，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公司将在规定期限内将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29 日